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企业退休人员身份核查和养老金发放监督工作；督促指导各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机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4,508.5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489.5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9.03 万元。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4,508.5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492.3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17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38.11 万元，下降 10.6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退休业务经费；因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自然减员，导致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建国前老工人自然减员，导致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自然减员，导致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经费较上年减少；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减少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抚恤金较上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4,489.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89.22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

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30 万元，占 0.0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4,49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7.87 万元，占 14.42%；项目支出 3,844.52 万元，占 85.5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502.35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12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489.2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502.35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1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486.2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38.16 万元，下降 10.6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退休业务经费；因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自然减员，导致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建国前老工人自然减员，导致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自然减员，导致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经费较上年减少；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减少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抚恤金较上年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813.79

万元，决算数 4,502.3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8.2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口经费等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机构运行、民生保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的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最高，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677.88 万元，占比 59.69%，主要用于 2025 年度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等项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6.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6%。与上年相比，减少 522.94 万元，下降 10.4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退休业务经费；因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自然减员，导致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建国前老工人自然减员，导致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项目

经费较上年减少；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自然减员，导致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813.79 万元，决算数 4,486.2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47.34%，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经费等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486.24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决算数为 4.6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98 万元，下降 60.28%，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退休业务经费；因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自然减员，导致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561.5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5.15 万元，增长 6.68%，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增加，导致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14.8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79 万元，增长 23.2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

独生子女费，退休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7.8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0 万元，增长 2.4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3.6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8.95 万元，下降 58.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人退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2,677.8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46.13 万元，下降 14.28%，主要原因是：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建国前老工人自然减员，导致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3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死亡抚恤支出较上年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155.9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85.87 万元，下降 6.92%，主要原因是：本年因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自然减员，导致改制（破产）企业采暖费缺口经费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7.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6.9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0.91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19.2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减少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抚恤金较上年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9.2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死亡人员，减少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抚恤金较上年支出减少。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日渐老化，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因业务需求，用车次数增加，燃油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64%，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

日渐老化，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因业务需求，用车次数增加，燃油费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固定资产车辆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04 万元，决算数 1.0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

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4 万元，决算数 1.0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40.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0 万元，下降 1.21%，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4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7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12.4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

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7 个，全年预算数 3,874.3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838.39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健全事前绩效目标编审体系；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监督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观念不强，工作质量待提高；二是评价指标体系不完善，实际操作有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考核力度；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三项费用结余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3	23.13	23.1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13	23.13	23.1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为妥善解决移交社会化管理的区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医疗保险费、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老工人活动经费问题，根据文件规定，符合享受取暖费条件的区属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由市退管中心代发。 二、保障区属改制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及时领取取暖费、医疗保险费、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老工人活动经费问题； 三、2025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符合条件的区属改制破产企业退休人员资格认证； 四、采暖期及时申报； 五、财政拨款到位后，采暖期内完成发放业务； 六、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七、群体上访事件发生率为零； 八、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覆盖 30 人的 1 场建国前老工人活动，为 57 家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发放取暖费，为 1 名和静钢铁厂革命遗孀发放生活困难补助，为 1 名和静钢铁厂工亡职工供养亲属发放抚恤金，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有效保障资金安全和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自治区区属国有破产改制企业老工人活动经费人数	≥25 人	10	10	=30 人		100	定量
			区属破产改制企业数量	≥56 家	10	10	=57 家		100	定量
			和静钢铁厂遗孀补助和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人数	≥1 人	10	10	=2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区属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成功率	≥90%	10	10	=99.97 %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期限	≤1 年	10	10	=1 年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相关待遇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企〔2025〕41 号-关于下达区属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生活待遇补助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5	5.22		5.22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5	5.22		5.2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原新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取暖费的发放、活动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根据相关部门核定数，确定原新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相关费用发放标准；财政拨款到位后按标准及时拨款、发放或开展活动；保障原新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待遇及时到位，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群体上访事件发生率为零；原新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一场覆盖全部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33 人）的活动，为 33 人按照其职级相对应的标准发放取暖费，经核查，资金发放准确率与合规性均实现 100%，通过项目实施达到缓解退休人员的经济压力，降低集体上访风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场次	≥1 次		10	10	=1 次		100	定量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	≥12 人		10	10	=12 人		100	定量

			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 85 岁以上高龄人数							
			领取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局所属企业医院退休人员取暖费人数	≥31 人	10	10	≥33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资金发放合规性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办医院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企〔2025〕42 号-关于下达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退休人员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生活待遇补助 资金预算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9.51	9.06		9.06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9.51	9.06		9.06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自治区有关解决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的政策，做好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取暖费的发放、活动经费的管理和使用，职教幼教退休教师满意度达 95%以上。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一场覆盖全部由市退管中心代管的职教幼教退休人员（90 人）的活动，为 91 人（含遗孀 2 人）按照既定标准发放了本年度取暖费，经核查，资金发放成功率为 100%，通过项目实施达到缓解退休人员的经济压力，降低集体上访风险，提升了职教幼教退休教师的幸福感和满足感，从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场次	=1 次	10	10	=1 次		100	定量
			参加职教幼教退休人员活动人次	>=88 人	10	10	=90 人		100	定量

			领取职教 幼教退休 人员取暖 费人数	≥90 人	10	10	≥91 人		100	定量
		质量 指标	取暖费发 放成功率	≥100%	10	10	≥10 0%		100	定量
	成本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发放区属 国有企业 办职教幼 教退休教 师取暖费 金额	≤10.31 万元	10	10	≥10 .21 万元		100	定量
			发放区属 国有企业 办职教幼 教退休教 师活动经 费金额	≤5.4 万元	10	10	≥5. 04 万元		100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促进社会 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20	20	基本 达成 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职教幼教 退休教师 满意度	≥95%	10	10	≥10 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 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企（2025）43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 企业退休人员等安置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2,740.16	2,640.48		2,640 .48	10	100. 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2,740.16	2,640.48		2,640 .48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绩效目标：一、组织开展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建国前老工人活动、足额缴纳医疗保险费，及时发放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二及时完成取暖费由市退管中心代发的区属改制破产企业退休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停发当年 10 月前去世退休人员取暖费，按照 10 月实有人数核算本年度取暖费金额并报财政局相关科室支付计划；三、财政拨款到位后，采暖期内完成发放业务；四、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群体上访事件发生率为零，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覆盖 30 人的一场建国前老工人活动，为 33 名区属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缴纳医疗保险费，为 57 家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发放取暖费，为 1 名和静钢铁厂革命遗孀发放生活困难补助，为 1 名和静钢铁厂职工供养亲属发放抚恤金，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有效保障资金安全和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 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完成 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自治区区属国有破产、改制企业	≥30 人		10	10	=30 人		100	定量

			老工人活动经费人数							
			区属破产、改制企业数量	>=55 家	10	10	=57 家		100	定量
			缴纳医疗保险人数	>=33 人	10	10	=33 人		100	定量
			和静钢铁厂遗孀补助和供养亲属抚恤金发放人数	>=1 人	10	10	=2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区属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群暖费发放成功率	>=95%	10	10	=99.97 %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相关权益	完全达到预期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9%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 2025-2026 年度取暖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1,252.00	1,188.00		1,155 .90	10	97.3 0%	9.73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1,252.00	1,188.00		1,155 .90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妥善解决移交社会化管理的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问题，根据文件规定，符合享受取暖费条件的市属国有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由市退管中心代发。保障市属改制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及时领取取暖费；2025 年 11 月 1 日前，完成符合条件的市属改制破产企业退休人员资格认证；采暖期（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及时申报；财政拨款到位后，采暖期内完成发放业务；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群体上访事件发生率为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完成为 157 家市属破产改制企业 12280 名退休人员发放本年度取暖费，涉及 525409 平方米，取暖费发放周期为 6 个工作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通过项目执行达到保障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待遇，使退休人员在采暖期内按照审核后足额领取取暖费，提升退休人员幸福感和满意度的效益。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 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完成 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 效指标 完成情 况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发放市属 破产改制 企业退休 人员取暖	>=12138 人	10	10	=12 280 人		100	定量

			费人数							
			涉及破产 改制企业 数量	>=150 家	10	10	=15 7 家		100	定量
			发放取暖 费涉及总 平方米数	=500000 平方米	10	10	=52 540 9 平 方米	申报绩效目 标时充分考 虑了该人群 自然减员问 题的影响,但 计算符号选 择错误,产生 该偏差,计算 符号应该使 用“≥”,使 目标值为最 小值。	100	定量
			质量 指标	资金发放 准确率	=100%	10	10	=10 0%	100	定量
			时效 指标	每次发放 取暖费周 期	<=7 天	10	10	=6 天	100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破产 改制企业 退休人员 待遇,按 照标准审 核后足额 发放	按照标准审核后足 额发放	30	30	基 本 达 成 目 标		100	定性
	满意度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市属破产 改制企业 退休人员 满意度	>=95%	10	10	=10 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99.7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1.20		1.2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1.20		1.2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属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无固定收入的生活困难补助费的审核发放工作，由市退管中心承担。2025 年 1 月 1 日，符合发放条件的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 1 人，测算 2025 年需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1.2 万元。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建国前老工人遗孀资格认证 12 次，为符合条件并资格认证合格的建国前老工人遗孀 1 人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费 12 次，每月及时将补助金发放至遗孀本人银行卡中，发放信息准确率 100%，通过项目实施达到帮助建国前老工人遗孀直接提高生活质量，提升遗孀的幸福感和满足感，从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次数	=12 次		10	10	=12 次		100	定量
			补助人数（人）	≥1 人		10	10	=1 人		100	定量
			对建国前老工人遗	=12 次		10	10	=12 次		100	定量

			属遗孀进行资格认证次数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补助)及时性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建国前老工人遗属遗孀满意度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6	7.26		3.40	10	46.83%	4.6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6	7.26		3.4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中央全面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使退休人员充分享受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根据文件规定，确保移交社区管理的退休人员及时足额领取费用。更好的推进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贯彻中央全面落实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意见，引领全市纳入社会化管理的退休人员开展主题鲜明符合新时代特征的文化体育活动。。依托市级、区(县)、管委会、社区四级社会化管理服务网络框架，通过以实地走访慰问、上门认证、组织开展社会化管理活动、提取大数据比对、推广手机 APP 自助认证等方式，为退休人员提供多种认证渠道，寓认证于服务，寓认证于无形，尽可能让群众不用跑就完成资格认证，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一次大型活动，有来自七区一县的近 300 名退休人员参与其中，全市 600 余名观众目睹我市退休人员的风采，同时督促全市 43.03 万名退休人员及时完成资格认证，综合认证率达到 99.4%，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认真履行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和保障职能，为退休人员提供良好的服务，并得到退休人员的肯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发手续费金额	>5000 元	10	0	=0 元	年初预算手续费 1.97 万元，10 月后取暖费发放依托新系统全部由乌鲁木齐银行代发（包括跨行代发），该行不收取手续费，此项经费未使用。	0	定量
			组织开展大型活动场次	=1 场	10	10	=1 场		100	定量
			组织开展活动覆盖范围	>7 个区县	10	10	=8 个区县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资格认证完成率	=100%	10	9.94	=99.4%	根据近年资格认证工作经验，全市资格认证率通常在 99%左右，年初设定资格认证率目标值为 100%存在一定的问题。	99.4	定量
		时效指标	完成资格认证工作及时性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退休人员提供良好服务	有效服务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10	10	=100%		100	定量

总分	100.00	84.6 2				
----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